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eng Fai Enterprises Limited

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5)

### 自願公告

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其擁有AHR 99.8%之股權之美國上市附屬公司American Housing REIT Inc.（美州房地產投資信託）（「AHR」）（股份代號—ONTG: OTCBB）達成第二次季度分派年度回報率為8.0%股息之目標，並已完成150股併為1股之股份合併活動。

AHR主要於德薩斯州擁有單棟出租單位（「單棟出租單位」）組合，已按2014年4月至6月季（「2014年第2季度」）之合併後基準派付總金額達122,840美元之每股24.315美仙之股息。

股份合併將AHR之股本由先前七千五百八十萬股股份削減至505,203股合併股份（相當於指示價格每股合併股份12.158美元），代表本公司迄今為止於AHR之投資。

為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2015年財政年度」）年底前撥付AHR計劃，以擴大其現有100個單棟出租單位之組合至1,000個單棟出租單位，本公司已向房地產投資信託注資5,600,000美元用作2014年第2季度之營運資金。

該等資金之一半被視為注資AHR資本，並已轉換為231,257股未登記及合併AHR普通股，而其餘部分則撥予AHR作為按年息率4.0%計息之無抵押承兌票據。該等票據於2014年6月30日起生效並須應要求償還。

本公司亦控制Global Medical REIT Inc.（國際醫療房地產投資信託）（「GMR」）（股份代號—GMRE: OTCBB），其於內布拉斯加州奧馬哈擁有醫療設施，並於2014年7月派付首個月度股息，並達到以年率計超過8.0%之回報率。

GMR計劃建立附帶長期三重淨租約之急症醫療資產組合—據此，維修費用、保險及物業稅均由租戶承擔—目標為於2015年財政年度年底前實現資產淨值約4億美元。

本公司期望於2015年財政年度年底前將上述兩家房地產投資信託轉至納斯達克主板市場，並於其後在國際交易所尋求個別第二上市，以籌集額外資金作其增長之用。為促進本公司房地產投資信託之管理策略，本公司亦已宣佈有意於英國另類投資市場進行第二上市，以加強其資產負債表及於全球增加其投資者組合。

本公司之執行主席陳恒輝先生表示：「儘管房地產投資信託仍屬起步階段，惟其可產生高於平均8.0%之年度股息回報率證明我們的獨特管理模式及策略見效。由於房地產投資信託增長龐大並達致規模經濟效益，故我們有信心AHR及GMR均將繼續貫徹目標回報。」

陳恒輝先生補充：「股份合併為房地產投資信託最終於納斯達克主板市場上市奠定基礎。我們認為，隨著AHR及GMR快速增長，本公司將取得可觀股息及管理收入，符合我們提升股東價值之重要轉型策略。」

WeR1 Consultants Pte Ltd 代表本公司刊發：

**傳媒及投資者聯絡資料**

WeR1 Consultants Pte Ltd

38A Circular Road

Singapore 049394

電話：(65) 6737 4844

傳真：(65) 6737 4944

Amelia Lee, [Amelia@wer1.net](mailto:Amelia@wer1.net)

Lai Kwok Kin, [Laikkin@wer1.net](mailto:Laikkin@wer1.net)

**有關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

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前稱特速集團有限公司，於1972年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現時市值約13億港元（1.6億美元）。陳氏家族擁有本公司過半數控股權。

本公司由多名董事領導，彼等在財務及物業方面擁有豐富經驗，並於華爾街、香港及新加坡締造輝煌的往績記錄。

承董事會命  
恒輝企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統運

香港特區，2014年8月6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恒輝先生、陳統運先生、陳玉嬌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林家禮博士、鄺國禎先生及鄭永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京暉先生、陳春成先生、王多祿先生及黃達強先生。

本公佈所載之前瞻性陳述乃根據 AHR 及 GMR 有關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之現行假設及預測，根據一九九五年美國私人有價證券訴訟改革法案之「安全港」條文而作出。該等陳述涉及重大業務、經濟及競爭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反映者存在重大差異。本公佈提供之所有資料乃截至本公佈日期止，除適用法例規定者外，AHR 及 GMR 並不就更新前瞻性陳述承擔任何責任。